



恩得利物流團隊:海空進/出口報關、陸/海/空運攬貨運輸、保險鑑介、全球快遞運送。

營業專長:費用最便宜. 速度最快. 文件最精美. 服務最親切!

台中市忠明南路 1151 號 電話:04-2262 0983 傳真:04-2262 5619 E/M:leisureinn_tw@yahoo.com.tw

裁判字號：判字第 24 號(本則判例不再援用)

裁判日期：民國 54 年 01 月 23 日

相關法條：海關緝私條例 第 21 條(23.06.19)

要 旨：原告主張其攜帶進口之物品係供家用，但依照船員國外回航攜帶自用或家用物品進口辦法規定，仍應申報驗稅放行。原告既不按規定報關完稅，即已構成私運貨物進口之行爲，依法即應處罰，初不以其銷售年利爲必要。海關緝私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一項所定之罰金與第四項所定之沒收，同屬行政罰，並無主罰從罰之別，雖罰金係屬必科而沒收則爲得科。但原處分不科罰金而僅將私運之貨物沒收，既非不利於原告，原告即無聲明不服之餘地。